

ཐུན་རིན་ཐོན་ཁྱོད་རྒྱུ་རྩེད་ལྷན་ཁྲིམས་ཀྱི་ཡིག་ཆ།

同仁市财政局文件

同财〔2023〕34号

签发人：秦丽华

同仁市财政局

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

同仁市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已经通过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下简称《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 2023 年部门预算数批复给你们（具体安排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严格遵照执行。

一、加强收入预算管理，各预算部门要高度重视组织收入工作，一是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规定，切实加强收入征管，按规定及时上缴市财政，切实做到应收尽收。二是积极争取中央和省各类转移支付资金，增加地方可用财力。

二、加强预算执行力，基本支出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

项目、科目和数额执行，不得擅自扩大开支范围和提高开支标准。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金额安排支出。年中执行过程中，不得随意变更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严禁将其他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剂用“三公”经费类支出。对于预算执行过程中人员变动，属于编制范围内的增人增资等人员支出可根据实际变动向市财政局申请据实核拨。

三、压减一般性支出，市级各预算部门要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部门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大力精简“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开支。严格控制车辆报废更新，从严审核一般性维修改造项目支出。

四、强化采购预算管理。要杜绝无预算执行采购计划，确保所执行的政府采购计划均有相对应的政府采购预算。对于纳入政府采购预算的，市直各预算单位要全面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按照“谁采购、谁负责”原则，及时申报政府采购计划。

五、推进绩效预算管理。各部门要按照，履行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完善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压实绩效编制责任，进一步规范绩效预算编制工作，绩效预算目标要准确完整，使绩效目标和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更加匹配。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各部门领导及业务人员必须深

度参与，履职担当，切实重视和抓好预算绩效管理。

六、规范预算信息公开。要严格按照《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做好部门预算公开工作。市本级各预算部门应在收到财政批复 20 日内，将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面向社会公开。有下属事业单位的主管部门应在收到财政批复 15 日内对本部门所有预算单位下达预算批复，主管部门下属事业单位应在收到批复 20 日内完成单位预算公开。预算公开工作要认真逐一对照规定要求，确保相关表格及事项全部公开，方便公众查阅和监督，确保预算公开取得实效。

附件：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项目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项目类别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63232123T000001955751-2023年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前期费	401001-同仁市乡村振兴局(本级)	500.00	500.00								31-部门项目
63232122T000001735496-2022年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荐财政奖补项目	401001-同仁市乡村振兴局(本级)	0.01				0.01					32-转移性项目
63232123T000001938381-同仁市贫困人口“富民贷”和“530”贷款贴息项目	401001-同仁市乡村振兴局(本级)	2.06				2.06					32-转移性项目
63232123T000002034750-提前下达2023年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401001-同仁市乡村振兴局(本级)	12,949.00	12,949.00								32-转移性项目
合 计		13,451.07	13,449.00			2.07					